

证券代码：300125

证券简称：聆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0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实际发生担保余额为93,864万元，全部为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合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2.3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聆达股份、公司）于2023年3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年度授信及担保预计情况概述

为满足经营和发展需求，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合同融资、并购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汇票贴现、银行保理业务、贸易融资、供应链融资等业务品种，具体业务品种、授信额度和期限以各家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最终核定为准。

2023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担保，具体被担保方主要为聆达股份及全资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嘉悦新能源）、

阳光恒煜（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阳光恒煜），相关额度安排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新增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聆达股份、嘉悦新能源、阳光恒煜	嘉悦新能源	聆达股份持股100%	74.55%	67,864.00	130,000.00	197.11%	否
	阳光恒煜	聆达股份持股100%	98.16%	0.00	10,000.00	15.16%	否
	聆达股份	-	20.75%	0.00	10,000.00	15.16%	否

上述担保额度仅为2023年度拟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聆达股份、嘉悦新能源、阳光恒煜的预计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金额在担保额度内以相关融资机构与公司、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借款金额为准，担保期限以具体签署的担保合同约定的保证责任期限为准。担保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对于超过上述额度的授信或担保事项，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另行审议作出决议后实施。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负责办理具体的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授权期限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524MA2TD48Q2P

成立日期：2019年01月03日

注册地址：安徽省六安市金寨经济开发区（现代产业园区）笔架山路1号

法定代表人：柏疆红

注册资本：400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研发、采购、生产、加工、销售太阳能材料、太阳能电站、储能系统；从事太阳能与储能装备、产品、技术的进出口；从事太阳能、风能发电的投资开发；新能源产业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嘉悦新能源100%股权。

其他说明：嘉悦新能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阳光恒煜（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名称：阳光恒煜（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3MA34TXXB49

成立日期：2020年10月12日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81号特房波特曼财富中心A座36层C、D单元

法定代表人：黄双

注册资本：10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停车场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供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阳光恒煜100%股权。

其他说明：阳光恒煜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被担保方主要财务指标：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聆达股份	嘉悦新能源	阳光恒煜
资产总额	80,329.58	158,647.56	651.95
负债总额	16,668.40	118,274.59	639.96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4,664.00	-
流动负债总额	16,558.07	65,202.49	639.96
担保及抵押总额	-	67,864.00	-
净资产	63,661.18	40,372.97	11.99
营业收入	14.50	152,896.01	2,154.97
利润总额	-4,536.93	2,008.60	-487.84
净利润	-4,536.93	1,962.01	-487.8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签订本次相关担保协议，上述担保总额仅为公司预计提供的担保额度。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实际融资需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担保额度内与金融机构协商融资事宜，具体担保种类、方式、期限、金额以最终签署的相关文件为准。

四、审议程序及董事会意见

1、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3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2023年度相关生产经营的融资需要，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本次预计新增担保额度的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2023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担保，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及子公司对本公司担保。上述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各子公司向银行及金融机构申请银行授信以及开展业务活动等事项需要，属于公司

正常生产经营和资金合理利用的需要，本次对外担保决策程序合法，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实际发生担保总余额为93,864万元，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42.32%，均为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1日